

证券代码：600230

证券简称：沧州大化

公告编号：2023-035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9 月 26 日

3. 股权登记日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 股 | 600230 | 沧州大化 | 2023/9/20 |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沧州大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23 年 9 月 1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45.77% 股份的股东沧州大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 2023 年 9 月 15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议案《关于追加 2023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已经公司于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依据公司控股股东沧州大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向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

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出于审慎决策考虑，沧州大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请将《关于追加 2023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追加 2023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编号 2023-028）、2023 年 9 月 16 日披露的《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3 年 9 月 1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9 月 26 日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永济东路 20 号沧州大化办公楼第一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9 月 26 日

至 2023 年 9 月 2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 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2 | 审议《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4 | 审议《关于追加 2023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累积投票议案 | | |

| | | |
|------|---------------------|----------|
| 3.00 | 《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应选董事（2）人 |
| 3.01 | 车成刚 | √ |
| 3.02 | 高健 | √ |

1、议案1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3年7月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3-018）；

议案2、4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3年8月2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3-026）；

议案3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3年9月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3-031）；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沧州大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特此公告。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6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2 | 审议《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4 | 审议《关于追加 2023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 序号 |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投票数 |
|------|---------------------|-----|
| 3.00 | 《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
| 3.01 | 车成刚 | |
| 3.02 | 高健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